
導

論

《漢書·禮樂志》言：「六經之道同歸，而禮樂之用為急」，禮樂是周代文化的核心內涵，這主要和周代宗法制度需要一套尊卑分明的秩序體系有關。至春秋晚期，宗法制度已見動搖，政治上的尊卑關係漸趨瓦解，所謂「禮樂征伐自諸侯出」（《論語·季氏》）、「陪臣執國命」（同上）等情形屢見不鮮，正是所謂禮壞樂崩的局面。而無論儒、道思想的淵源為何，真正在哲學層面開展出儒、道思想的老子與孔子，他們面對的正是這一舊有的禮樂秩序激烈地解體、改易的階段。

就《左傳》等文獻來看，春秋晚期在禮樂秩序激烈解體、改易的情況下，當時的知識階層對於禮樂的討論不再是儀文制度層面的強調，而是轉向意義層面來思考禮樂所內含的精神與價值。例如，我們看到《左傳·昭公二十五年》中記載了鄭國子大叔將「儀」與「禮」區分開來，認為揖讓周旋等舉措乃是「儀」，而非「禮」，所謂「禮」應該是：「夫禮，天之經也，地之義也，民之行也。天地之經，而民實則之。則天之明，因地之性，生其六氣，用其五行。」「儀」與「禮」的區分，意味著對於禮樂的討論已從形式面轉向意義及價值面，而認為禮為「天地之經」，則代表將禮的意義由人文層面，擴大到天地人整體的反省。

老子與孔子在這要求反省禮樂內在意義與價值根本的時代呼聲中，當然不可避免地將關注於此。這也表示，老子與孔子對於禮樂傳統的反省，與其思想的展開必然有著關聯。我們都注意到了，以孔子開始的儒家思想體系，正是以周代禮樂的反思為基點，在反省禮樂根本價值的脈絡下，孔子提出了「仁」、「德」等德性內涵作為因應，其後儒家思想的發展，便一直離不開禮樂與德性的關係架構；但是在論及先秦道家，特別是老、莊時，大多將禮樂安置於思想體系中的邊緣位置，認為道家是不重

禮樂的，甚或是反對禮樂的^①。這樣的認知恐怕忽略禮樂的反省在先秦道家思想體系中的重要性。

事實上，如果回到典籍文本，就理論層面來分析，我們發現道家思想的展開，從老子開始就離不開對於周代禮樂變遷、解體的因應與反省。而這反省，事實上是對周代禮樂進行新的詮釋，這一點在精神和先秦儒家的禮樂反省是近似的。在詮釋內容上，先秦道家的詮釋始終是在道的前提下。也就是說，無論是重新省思禮樂的價值依據，還是批評禮樂之所以出現流弊，先秦道家的理論依據，正是道^②。也正因先秦道家是以道作為反思禮樂的理論依據，因此，當老、莊，以及黃老道家賦予道以不同內涵時，也就賦予了禮樂不同面向的詮釋。不過，值得一提的是，先秦道家在以道來詮釋禮樂時，理論上是包括著這詮釋可能回過頭來充實了道家道論的內涵。

禮樂思想在老、莊，以及黃老道家各自的思想體系中，各有不同的理論地位與意義。由於禮樂代表周代人文建制的核心，因此，老子對於禮樂的反省，除了屬於春秋晚期禮學思潮的一環，也表現了老子在社會制度、尊卑等級，以及人性等面向的人文思索。同時，老子以道來詮釋周代禮樂的價值歸本，也反映出老子的人文思索是「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」（〈二十五章〉），以道為價值依歸。而在莊子學派中，和莊子主要立基在實存層面的哲學思索一致，莊子的禮樂思維正是隸屬在其生命哲學與實存反省的脈絡中。莊子一方面從在世處境中，個人與群體規範及權力者意志間的緊張關係，以及如何解除這緊張關係；另一方面從如何超越生死問題等生命實存面向來反省禮的內涵，同時賦予禮新的意義。另外，站在生命的面向上，莊子更將音樂從禮樂一體的框架中抽離出來，從揭顯生命本真與體現天地、宇宙秩序雙重面向來賦予音樂獨特的美學內涵。莊子將禮樂安置在生命實

存的脈絡中來討論，一方面在禮樂的反省中，具體地彰顯其生命哲思的內涵；另一方面，從人的世間性存有著眼，以個人如何解消生存的緊張性、如何擁有真我、如何揭顯生命本真，以及如何超越生死以體天地之境等生命實存面向為主體的反省，則開展出以生命關懷、藝術審美為本色的獨特禮樂思想。至莊子後學，承繼了莊子立基在生命實存面向上的反省，只是引入心、性等範疇，透過形式與內容的對立，以及本末問題的面向，一方面揭示出禮樂的流弊，同時也賦予禮樂積極的價值內涵。至於戰國黃老道家，在承繼老學以道為價值歸本下，先從維繫社會秩序的尊卑等級之序、修德養生，以及應時而變等面向來肯定及解釋禮樂的作用及內涵，接著再透過「理」與「德」等中介環節，聯繫至形上之道，而為禮樂安置價值之根據，從形上之道，為禮樂奠立客觀合理的質性。黃老道家的禮樂思想涵蓋了政治制度以及養生等層面，幾已涉及黃老思想的主要理論面向。

從以上有關禮樂思想在先秦道家理論體系中的地位來看，無論是老、莊還是黃老道家，禮樂思想都在各自的理論體系中具有重要的意義與地位。本書的撰寫，一方面就是思想分析的角度，企圖釐清先秦道家關於禮樂的思想內容為何，包括如何解釋禮樂的內涵、如何批判禮樂的缺失，同時是否重新賦予禮樂新的價值內涵。此外，禮樂思想在整體思想體系中的理論脈絡與地位為何等。另一方面，則就思想史或學術史的角度企圖闡釋，先秦道家的禮樂思想，並不是簡單的肯定或否定、提倡或批判的問題，從老子到莊子以及黃老道家，各自對禮樂反省的前提、脈絡，與思考面向皆有所不同，不宜一概而論。

在前人的研究成果方面，就筆者查索所得，學界似乎尚未出現整體就先秦道家的禮樂思想加以研

究的專著或期刊論文。在相近的主題方面，學界則大致已進行了以下幾個層面的探討：

一、關於先秦禮樂思想的研究

如果細分來看，這一部分又包含三種專著：(一)合論先秦禮樂思想；(二)專論先秦「禮」的思想；(三)專論先秦的音樂美學思想。關於這一部分的專著或期刊論文，由於數量汗牛充棟，難以一一列舉，舉其要者：

(一)合論先秦禮樂思想者

在專書方面，如楊華所著《先秦禮樂文化》（武漢：湖北教育出版社，一九九六年），此書主要從文化與制度層面來探討周代禮樂文化的內涵，並概論先秦諸子的禮樂反省。再如金尚理所著《禮宜樂和的文化思想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二〇〇二年十月）、黃宛峰所著《禮樂淵藪》（河南大學出版社，一九九七年），以及劉清河、李銳合著《雅風美俗之先秦禮樂》（台北：雲龍出版社，一九九五年十月）等書，主要是就先秦禮樂在制度與文化層面的演變與發展而論，哲學方面的解析較少。另外，博、碩士論文方面，劉公展所著《先秦禮樂的依據》（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一九八九年），主要就禮樂起源來探討先秦禮樂成立的幾層依據；李正治所著《春秋戰國禮樂思索的正反諸型》（國立台灣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，一九八〇年）則是以型態的方式，來分析先秦各家禮樂思想的內涵。

至於期刊論文方面，陳來所著《春秋禮樂文化的解體與轉型》（刊於《中國文化研究》，二〇〇〇

二年，秋之卷）就歷史文化層面來分析在禮壞樂崩的局勢下，禮樂轉型的過程；余英時所著〈軸心突破和禮樂傳統〉（刊於《二十一世紀》雙月刊總第五十八期，二〇〇四年四月）則分析春秋時期儒、道、墨等各家的禮樂反省；另外，李正治所著〈周文解體與先秦諸子對禮樂價值的思索〉（刊於《鵝湖月刊》，一九九六年五月）則在分析先秦諸子因應周代禮制的崩解所作的反省。

在上述著作中，有關先秦道家禮樂思想的討論，多屬論文的一部分，並且至多也只論及老、莊、黃老道家的部分幾未見涉及。

（二）專論先秦禮的思想者

專論先秦禮學部分者，例如，勾承益所著《先秦禮學》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二〇〇二年），側重於就思想層面來專論先秦禮學內涵；而鄒昌林所著《中國禮文化》（北京：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，二〇〇〇年）、劉豐所著《先秦禮學思想與社會的整合》（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二〇〇三年），以及彭林所著《中國古代禮儀文明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二〇〇四年一月）等書，則較側重由文化、制度，以及社會層面來分析禮在先秦時期所扮演的地位。至如林素玟所著《禮記人文美學探究》（台北：文津出版社，二〇〇一年十月），則以《禮記》為線索，來考察先秦禮學中的美學內涵。林素英所著《禮學思想與應用》（台北：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，二〇〇三年九月），則以《禮記》為主要材料，探討先秦，特別是儒家的禮儀制度與禮學思想。上述著作中，論及老、莊關於禮的反省者，也只是小部分涉及。

(三)專論先秦音樂思想者

專就先秦音樂美學部分而論者，如蔡仲德所著《音樂之道的探索：論中國音樂美學史論及其他》（上海：上海音樂出版社，二〇〇三年三月）、葛瀚聰所著《中國琴學源流》（台北：文化大學出版社，一九九五年）等，前者論及先秦各家的音樂美學思想，後者雖只在研究古琴音樂的流變史，然而亦論及先秦各家的音樂論點。只是以上兩部著作涉及的範圍，尚延伸到秦漢以後。另外，如李純一所著《先秦音樂史》（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一九九四年十月），則論及從遠古，以至夏、商、周（春秋與戰國）的音樂演奏型態及音樂思想。至於碩博士論文方面，如黃金鷹所著《先秦音樂思想之研究》（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，一九九一年）、趙廣暉所著《先秦音樂文化之演進》（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，一九九〇年），以及王美珠所著《先秦音樂觀念之研究》（東吳大學音樂研究所碩士論文，一九九二年）等，則是專論先秦音樂美學思想的部分。以上專著論及老、莊音樂思想之處，在整體結構上也是屬於論作的一部分。

二、論及先秦道家禮樂思想者

如前文所述，學界整體地論及先秦道家禮樂思想的研究專著似尚未見及，不過，剋就老子或莊子的禮樂思想，或者整體就先秦道家的禮論或樂論的部分作出專論，學界則已累積不少的研究成果。以下分項舉要簡述：

(一)專論老子或莊子關於禮的思想者

此類研究少見專書論著，多限於期刊論文。如李正治所著〈老子「超禮歸道」型的禮樂思索〉（刊於《鵝湖月刊》，第二十二卷第六期）、〈莊子「超禮遊道」型的禮樂思索〉（刊於《鵝湖月刊》，一九九六年五月），論題上雖是禮樂並論，實則是以型態類別的方式，來專論老子與莊子關於禮的反省。另外，梅珍生所著〈論老子的禮學思想〉（《江漢論壇》，二〇〇三年九期）則專論老子的禮學反省。而寧鎮疆所著〈老子「無為」「襲常」與西周之「禮」〉（刊於《學術月刊》，一九九九年七期），以及揚舉所著〈初論《老子》與禮學在思維譜系上的家族相似〉（刊於《孔子研究》，二〇〇〇年二期）等，則是就老子禮學思想與周禮的關係進行闡述。

(二)專論老子或莊子的音樂思想者

此類論著亦以期刊論文為主。在專論老子音樂思想方面，如王志成所著〈論莊子的音樂美學思想〉（刊於《山東藝術學院學報》，二〇〇三年二期）、朱梅詔所著〈哲學美學命題——談老子「大音希聲」的音樂美學〉（刊於《問學集》，一九九四年六月）、李浩所著〈《老子》音樂美學思想闡微——兼與墨子「非樂」思想比較〉（刊於《南京藝術學院學報》（音樂及表演版），二〇〇二年三期）等。在專論莊子的音樂美學思想方面，如王仁鈞著有〈道與樂的糾結及澄清——析解莊子天運篇黃帝論樂章〉（刊於《淡江大學中文學報》，一九九三年十二月）、楊永賢著〈莊子的「自然之樂」與盧梭的「返於自然」音樂美學思想之比較〉（刊於《音樂探索》，二〇〇二年一期）。

(三) 整體論及先秦道家關於禮或樂的思想者

此以陳師鼓應所著〈先秦道家之禮觀〉（刊於《漢學研究》，第十八卷第一期，一九九〇年六月）為代表，此文論及老子、莊子，以及戰國黃老道家關於禮的反省，是當今學界少數整體就先秦道家關於禮的思想作出研究的論作。在主題上，此文專論禮，未涉及先秦道家關於音樂思想的部分。

綜合以上有關前人研究成果的概述，有關先秦道家禮樂的相關主題，前人已多所論及。至於本書的研究價值何在？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礎上，本書的研究希望能具有以下幾點價值：一、就論題而言，本書整體性地專論先秦道家的禮樂思想，尚未見於前人的論著中。前人論及先秦道家禮樂思想者，在專書著作上，多只作為論述結構中的一部分，並未作為專門論題。二、就禮樂關係而言，前人論著中，儘管以老、莊「禮樂」思想為題，實則是將樂的部分納入禮來討論，因此，雖以「禮樂」為題，實只論及禮的部分；另外，有些論者則只專論老子或莊子的音樂思想部分，而不論及禮。本書以為，先秦道家在論及禮樂時，既在禮樂一體的脈絡下來討論，如老子與黃老道家；也將音樂獨立來談的部分，如莊子。而儘管在禮樂一體的脈絡下來談，禮和樂也各自有不同的意義與價值面向。因此，無論老子、莊子還是黃老道家，在論及禮和樂時，兩者既相關，又各具獨特的意涵。本書一方面顧及禮樂一體的脈絡，另一方面在分析時又各自就禮和樂分開論述，較之前人論述，在內容上應較為周延。三、本書扣緊先秦道家各派別不同的哲學關懷，在闡述禮樂時，便貼緊禮樂反省與各自哲學關懷的關係。例如，在闡述老子的禮樂思想時，便正視了老子與周代禮樂傳統及其道論的關係；在分析莊子的禮樂思想時，則扣緊禮樂與生命實存的關係；在論述黃老道家的禮樂思想時，則注意到禮樂與治

世、養生等關係。此等論點較少見於前人的論述脈絡中。

注釋

① 例如，祁文源專從對儒家禮樂進行抨擊的角度，來說明老、莊的禮樂思想。參見氏著，《中國音樂史》，蘭州：甘肅人民出版社，二〇〇二年。再如劉再生言：「老、莊學派也是反對音樂的」、「在音樂思想上和儒家對立，否定人為的音樂，走向虛無主義的極端」，參見氏著，《中國古代音樂史簡述》，北京：人民音樂出版社，一九八九年。

② 事實上，孔子也是從「道」來對禮樂作出反省。誠如林師義正所言：「禮樂有禮樂的精神與物質面。若以《易·繫辭上》傳「形而上者謂之道，形而下者謂之器」分之，則精神面屬於「道」，物質面屬於「器」，「器」本來彰顯「道」的，可是後來「器」不足以彰顯「道」時，應當變「器」以從「道」，絕對不是執著了「器」，就得到了「道」。只是玉帛、鐘鼓的「器」的講求以為就是禮樂，那是文化精神的喪失，孔子指出了那個時代文化問題的癥結。問題看清楚了，解決的辦法就在其中了，那就是趕緊找回「道」（精神），這便是本。」另外，「『道』以『德』為內容，以『禮』為形式。德之本在仁，以仁含攝眾德。」參見《孔子學說探微》，台北：東大圖書股份有限公司，一九八七年，頁四五、四九。可以看出，孔子透過道的內涵「德」與「仁」等來反省禮文的內在精神，正是以道來對禮樂作出省思。當然老子與孔子所論的道，在內涵上是互有同異的。在人倫價值上，老子與孔子所言之「道」與「德」實具有相通的精神。老子強調的「與善仁」、「慈」、「儉」、「忠信」、「處下」諸德，亦正是孔子倫理思想中的重要德目；而在形上思想層面，我們看到老子的「道」涵蓋了宇宙始源到萬物存在本體的內涵，同時將人事價值聯繫、歸本到形上之道上，這是孔子論及「道」時，較為隱微的一面。